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金锁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为更好地支持公司业务的拓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建兴里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全现金保证项下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业务、票据贴现、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自各银行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宋金锁先生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